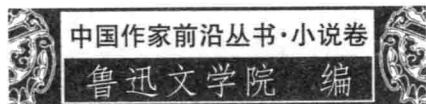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作家前沿丛书·小说卷
鲁迅文学院 编

繁华

朱文颖◎著
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


繁 华

朱文颖 著


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繁华 / 朱文颖著. — 乌鲁木齐: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: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, 2013.1
(中国作家前沿丛书·小说卷)
ISBN 978-7-5469-3493-8

I. ①繁… II. ①朱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015363 号

中国作家前沿丛书·小说卷

繁华 FAN HUA

著 者	朱文颖
主 编	施战军 于文胜
责任编辑	张好好 张筱谨
特约编辑	郭 艳 邵 筐
封面设计	党 红
制 作	乌鲁木齐标杆集印务有限公司
出版发行	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地 址	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路7号
邮 编	830011 电 话 0991-3773964
印 刷	北京华宇信诺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	880 mm × 1 230 mm 1/32
印 张	9.25
字 数	210 千字
版 次	2013 年 1 月第 1 版
印 次	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	ISBN 978-7-5469-3493-8
定 价	29.80 元

本社出版物均在淘宝网店: 新疆旅游书店 (<http://xjdzyx.taobao.com>) 有售, 欢迎广大读者通过网上书店购买。

目 录

contents

哈 瓦 那 /1

悬 崖 /27

繁 华 /56

浮 生 /83

世 界 /105

天 仙 配 /157

花窗里的余娜 /183

万历年间的无梁殿 /211

俞芝和萧梁的平安夜 /256

1

三天前，我在上海又见到了王莲生。

我已经有四年没见他了。王莲生一直在国外，从孤独的亚细亚到伤心的太平洋。他倒是常给我写信。在信里，还经常会出现密度极高的地名，比如说：“我从九月就一直在欧洲，先去法国一星期，之后就在芬兰的大学里教书。圣诞节元旦，到英国、纽约、佛罗里达去了一次。我在这里至少要待到五月底，之后的去处未定。你说得有道理，我就像一只失踪的大鸟。明年，我可能会有机会参加一个海上大学项目，在船上教学生，周游世界，真的周游。我们会到委内瑞拉、巴西、南非、印度、越南、香港、菲律宾、日本。”

就是这个王莲生。四年前，我在一次聚会上认识了他。那时王莲生36岁。这个年纪的中年男人往往略微有些发福，但王莲生不胖，甚至还是偏瘦的。瘦归瘦，身上的气却很足，从头撑到脚，贯穿整个经络。那次聚会上，大家都在讲笑话，王莲生也讲了一个。他说，在美国的时候，有一次，他和几个美国同学一起吃“药蘑菇”。所谓“药蘑

菇”，就是一种美国印第安人在做仪式时吃的幻觉药。吃了以后，王莲生说，他真的产生了幻觉。他开始幻想他的上半截和下半截分开了。上半截跟着红军上了井冈山，下半截则跟着一个美国大姐跑了。

那次聚会的地点是上海和平饭店。王莲生选的，但不是他买单。后来王莲生看到了我，我们在蓝丝绒和爵士乐里跳了两曲舞。王莲生便提出：聚会结束后换个地方，喝咖啡或者喝酒。

“我来买单。”王莲生说。

那天我穿了旗袍。需要说明的是，那时《阮玲玉》和《花样年华》都还没有公映。王莲生也并不知道，在九龙，有一个替张曼玉做旗袍的上海老师傅。虽然后来王莲生真的赶去找他。老师傅已经七十多岁了，他看了王莲生带去的服装草图，说：这种式样的工很细，比他做20年代的旗袍工要细多了。样式倒见过，小时候见师傅做的。滚边又出牙，但工实在太细，而他眼力大不如从前，爱莫能助了。

四年前的王莲生还不知道这些。和平饭店的聚会进行到一半，他就带了穿旗袍的我和另外几个人去喝咖啡。他显得兴致很好，还凑在我耳边说了些话。

那话的意思大致是这样的：

首先，他刚才说的梦有一部分是假的，至少是一半。

王莲生说他确实产生了幻觉。上半截也确实是跟着红军上了井冈山，但下半截并没跟着美国大姐跑掉。王莲生说他已经拿到绿卡了，犯不上再跟着美国大姐。王莲生说，他其实还是喜欢中国女人，温婉而有教养的东方女人。他说他不能想象，早上醒过来的时候，躺在身边的，是一个金头发、蓝眼睛的女人。

王莲生说这话的时候我有点吃惊，但没有立刻作出反应。首先，我的头发基本上是黑色的，至于眼珠，不是纯黑，但起码也是亚洲色系。其次，作为含蓄的东方女性，温婉和教养是不能自封的。所以我矜持了一下，做出事不关己的姿态。

王莲生就接着往下说。

王莲生说,在梦里,他的下半截其实是跟着一个东方女人跑了。中国女人,但也可能是日本人、印度人,或者韩国人。王莲生说那女人回头看了他一眼,他就跟着跑了,屁颠颠的,一下子就把井冈山、沂蒙山以及金门大桥扔在后面了。王莲生接着说:“那女人和你一样,身上穿着旗袍。”

我在心里骂了句:流氓,但还是有点喜滋滋。不能否认,王莲生很会调情,并且,也不是太让人生厌。

2

那天我们喝了很长时间咖啡。

后来王莲生的一个朋友又提议去酒吧,我们也都同意了。上海是个适合室内活动的城市,即便月亮,也像室内的月亮,用白纸剪出来的。而那些霓虹、钢管、高楼,一到晚上,就全都坚挺着。王莲生说:“它们很像一张张淡绿色的美钞。”

在喝咖啡的地方,王莲生又请我跳舞。他的舞姿相当不错,虽然不很标准,但确实有着不受约束的美感。对于女人的趣味,看来他也很有经验。请我跳舞时的两个曲子,都是我喜欢的。一个是《我为卿狂》,还有一个则是电影《巴黎最后的探戈》里的爵士。他的手放在我腰上,很灵巧,转圈和摆动时有些小动作,性感的,但也是绅士的性感。即便跳舞的时候,他也没忘了和我说话,眼睑一垂,脸上带笑的。

王莲生说我很像他住在洛杉矶时的一个女邻居,一个台湾女人。他说他常在黄昏时约她出来散步,有时找个地方吃简餐,有时走一段就回去。他说台湾女人的厨艺很好,偶尔也会请王莲生去她家吃饭。她烧闽南菜,偶尔也烧上海菜。

王莲生没说他和台湾女人究竟是什么关系,也没说我和她到底

哪里相像。但后来，王莲生又讲了些其它的事。他说去年他在洛杉矶过春节，特别热闹温馨，好多华人集中在一起，用最老式繁琐的礼节。男男女女都穿唐装旗袍，放鞭炮、磕头、祭祖、压岁钱、走亲戚什么的。王莲生说，他已经好多年没在国内过春节了，好像这边的人现在都有点西化，觉得以前的那些东西，既陈腐又束缚。

“但那种感觉，其实美妙极了，真的美妙极了。”王莲生说。

王莲生说这话的时候，表情认真而纯净。不能否认，这表情在瞬间里有些打动了我。所以那天咖啡和酒全都结束后，王莲生提出送我回家，我同意了。

我们叫了辆强生车队的出租。穿着开衩旗袍，而又要优雅地上下出租车，确实需要些技巧。我原本希望王莲生先上车，坐前座，然后我就能尽量从容些，但王莲生把后座车门打开后，就两手背后，站在了路边。

他看着我，微微笑着，并且眼睛发亮。

后来，那辆出租车的前座是空着的，王莲生坐在了我旁边。

“你很性感。”王莲生说。

“我真想跟着你跑掉。”王莲生又说。

3

王莲生在国外常给我写信。

他的信美妙，优雅，并且极有分寸感。他常在世界各地跑，在不同国家的大学里教书，做不同种族、不同肤色学生的“先生”。在他的来信中，充满了一种奇丽的脱离了日常生活的美质。比如说，有一次王莲生告诉我他在非洲，刚下了一场急雨。他说，地上积着水，能看见棕榈树，远处两个人披着草笠，正飞快地跑过草地。

“在这种非洲热带的雨季里，连马群看起来都是淡蓝色的。”这

也是王莲生信里的原话。他还告诉我说,有一天他看到狮子了。就在不远的地方,一头雄狮,一头母狮。它们蹲在一个土堆上,很久很久。他说他估计它们是在眺望牛群和其他猎物。他说他也讲不清楚。

不能否认,我喜欢看王莲生的信。但有些时候,我也会产生怀疑,究竟哪个是更真实的王莲生?也是四年前,在上海的酒吧里,王莲生在我耳边说:酒吧是个锻炼眼力的地方。还有,要看一个女人是否性感,酒吧也是最好的去处。紧接着,他还没安好心地说了句俗语:“是骡子是马,拉出来遛遛。”

我在翻看那些来信的时候,眼前总会闪过王莲生那副挤眉弄眼、没正经的样子,还有那句让我惊诧不已的话:“是骡子是马,拉出来遛遛。”看得出来,他喜欢并且善于与女人调情,但你当然不能信以为真。他的坏心眼不能信以为真,他的假殷勤同样不能信以为真。因为我虽然相信那种半真不假的调侃,并不影响他骨子里的优雅气质,但这毕竟是个复杂的男人,中年,既复杂又丰富。

当然,真正的问题在于:王莲生身上的这些特点,恰恰倒是正配了我的胃口。

是的,现在应该讲讲我自己了。

我生于1972年,上海人,现在是上海滩上的一个白领,并且继承了这个城市的主要特点:小资、虚荣、精明、物质感,以及细微精密的情欲。

我每天在淮海路的一座写字楼里上班,是一家化妆品公司大众化妆品部的市场总监。和大部分白领阶层一样,我的工作时间是朝九晚五。上班时间穿职业装,化淡妆,中午则在公司附近的快餐店或者麦当劳吃简餐。

一般来说,我和我的手下保持着微妙而又恰如其分的距离感。他们略微有些怕我,同时,也不得不承认,我其实是个很有亲和力的女人。曾经有一个礼拜,每天上班,我会在办公桌上发现一束玫瑰,

非常新鲜,有时是黄玫瑰,有时是红玫瑰。我怀疑是某个对我有好感的男同事送的,但也不能完全确定。不管怎样,我不是个喜欢发生办公室恋情的女人。在工作场合,我不希望把事情搞得暧昧不清——首先是商人,然后才是女人,这是我的原则。在黑色皮靠椅的后面,我是一个严谨、娴静的女主管。

没有人能轻易发现我感性的一面。

前几天,我在一本时尚杂志上看到这样一段话:老板身边的得力干将,兼具漂亮的外表与精明的头脑;微笑不代表柔情,冷静也不代表绝情;经常在你身边,却仿佛离你很远。被形象地誉为:查理的天使。

我想了想,觉得这话有点像在讲我。我们公司的老板不叫查理,我也不是天使,但我还是觉得那段话有点像在讲我。

我们公司的老板是个外籍华人,我们叫他比尔。比尔很有艺术趣味,特别喜欢音乐。他喜欢的东西宽广、多元,甚至相互矛盾。比如说,比尔喜欢爵士乐,百老汇的歌剧,还喜欢古典的交响乐;但同时,对于重金属乐队以及特别前卫先锋的音乐,比尔同样照单接收。

比尔跑过很多地方,对性和爱,老婆和情人,以及理想与现实都有非常清晰的判断与疆界。这反倒让我感到了真实,我把他归于某一类的男人:这类男人对于世界有着丰富而广阔的理解,但很容易让头脑简单的人得出错误的善恶判断。

我把这类人统称为“南美洲”。

道理很简单,也很形象。比尔桌子底下压了张大照片,是他去古巴旅行时拍的。奇丽的夜景,亦真亦幻,扑朔迷离。我和比尔聊天,比尔说只能用两个词来形容他的南美洲之旅,第一个词是“巴洛克”,第二个词则是“大艳情”。我想,比尔或许真有他的道理。美洲拥有原始纯真的景物,它的结构、本原被发现得较晚,而印第安人、黑人的奇异并存和多血统的混杂,还真能让它够得上“巴洛克”这个词。至

于“大艳情”，就只能让比尔自己来解释了。

“南美洲”比尔曾经对我表示过好感，但也只是点到为止，极为理智。我想，他也不希望在工作区域里弄出什么麻烦来——我们当然是一条战壕里的战友，并且彼此欣赏，但彼此的原则也是一致的。

好像有人说过这样的话：上海是母的。我非常同意，比尔也同意。比尔说他特别欣赏上海骨子里的那种女性气质。他说他知道在上海的什么地段、什么时间、什么天气，能看到最典型的上海美女。而在我们公司的写字楼，不论工作时间，还是午间休息，都会传出隐约的背景音乐。当然，这也是比尔的意思。

比尔还把对于公司员工的犒赏，分为显性与隐性两种类型。显性的是一年两度的红包，隐性的就是一年数次去大剧院听歌剧。

“穿上你们最好看的衣服，像孔雀一样。”比尔说。

确实能在大剧院大厅里看到很多好看的衣服，有礼的握手，以及优雅的贴脸相吻。就像当年法国殖民地里的那些法国女人，为了她们的情人，为了去欧洲，为了到意大利度假，为了每三年里六个月的长假，她们按时收藏各种衣物。她们在等待。因为比尔的这句话，我们也在等待。《阿依达》《葛蓓莉娅》《茶花女》，那个仿佛上弦月的大剧院拱顶，以及红丝绒座椅上突然爆发出的招呼旧友的声音——我觉得这些都没什么不对的。

这是一个讲究时尚的时代，你也可以说是时尚毁了一切，但事情还真不是这样简单。因为我也可以这样讲：至少，在上海，时尚就是这个时代的一个秘密。

4

我只在下班时间才穿旗袍。

在听过那个“井冈山”和“美国大姐”的笑话后，我倒是也想过上

半截和下半截的事情。我想,我究竟是上半截穿职业装,下半截穿旗袍,或者还是反过来,好像讲不大清楚。如果说上半截代表一个人的理智,而下半截代表本能的话,那么王莲生的讲法或许要明确些,但比尔就不是。因为你很难一针见血地说出什么是比尔的上半截,而什么又是他的下半截。

但很快,王莲生也让我迷糊了。

有一次,我给王莲生写信。在信里,我问王莲生:“你去过哈瓦那吗?”

这话讲得有点玄乎。真实的情况其实是这样的:那天晚上“南美洲”比尔突然单独约会我。这是史无前例的事情,我稍稍有些慌乱。当然,这慌乱仍然源于我的精明。事情是明摆着的,这种性质暧昧的单独约会,一旦处理不好,后果只有两个,要么收起天使的翅膀,要么就是干脆卷铺盖走人。

我心怀忐忑地赴了约。

比尔请我吃西餐,然后又聊会儿天。9点刚过,比尔就送我回家了。在楼下把车停好后,比尔打开车门,他轻轻捏了捏我的手,然后说了句话。比尔说:“明年跟我去哈瓦那吧。”

等电梯的时候,我一直想着比尔的这句话。

哈瓦那。美洲国家古巴的著名海港;比尔嘴里经常叼着的“哈瓦那”牌香烟,还有公司午餐时间飘出的歌声——“当我独自离开那遥远的哈瓦那海港,没有人知道我心里有多么悲伤。”

我知道,比尔对哈瓦那情有独衷。那张压在比尔桌子底下的大照片就是在哈瓦那拍的。比尔曾经告诉我说,那天晚上,他刚从著名的老字号餐馆“五分钱小酒馆”出来,喝了点酒,就是那种名叫“莫希托”的古巴对酒,远处恰好传来了炮声。比尔说那是沿袭了三百多年的习俗,哈瓦那城门将在炮声中关闭,以保卫哈瓦那镇免遭海盗袭击。

我不太清楚比尔这句话究竟意味着什么，“明年跟我去哈瓦那吧。”这种模棱两可的语言，由“南美洲”比尔说来，既可能是一片柔软的羽毛，但也绝不排除哈瓦那炮声般的预警功用。

上楼以后，我鬼使神差地打开一本旅游手册，翻到美洲那一页。

哈瓦那。一些史学家推测，“哈瓦那”一词来自当地原始土著居民的语言，一说是“大草原”或“大牧场”，也有的称是“小海港”或“停泊处”。但是，更为普遍的看法，称它源自古代印第安民族一位酋长的名字，他叫哈瓦瓜内克斯。

我看得莫名其妙，同时又有些心烦意乱，这种心情不太符合我先前的预测。天使之翅倒是没有被迫收起，也无需以走人作为一种了断，但这种感觉并不美妙。因为，从那晚开始，我突然觉得，自己也成为了“南美洲”的一部分。

就这样，那晚我想起了王莲生。

凭直觉，我认为王莲生喜欢我。当然，用的也是“南美洲”的方式。这没什么，挺好，但我希望它能变得更好。也就是说，我希望王莲生能用一种直接的、古典的甚至亚洲的方式来对待我。

我给王莲生写了信，信里有这样一句话：

“你去过哈瓦那吗？”

王莲生的回信很快就来了。

在信里，王莲生没说 he 究竟有没有去过哈瓦那，倒是说了些其他的事，他说前一阵他去越南了。王莲生说他去乘渡船，湄公河上的渡船。他说湄公河真是条大河。在渡船上，他看到了滔天的水，凶猛的水，渡船四周的河水齐了船沿，向前流去。水流穿过沿河的稻田，又从洞里萨、柬埔寨森林顺流而下。他说水流经过的地方，不管遇到什么，都让它冲走了，茅屋、丛林、死鸟、死狗、淹在水里的牛、捕鱼的饵料、长满风信子的泥丘，都被大水裹挟而去，冲向太平洋。我看得有点心惊胆战，不知道这家伙说的是真是假。但紧接着，王莲生笔锋

一转,说他站在船头,看到那些水把什么东西都带走了,突然感到非常孤独,孤独极了,他说他从来都没感到这样孤独过。

在这样的孤独里面,王莲生说他想起了我。我有些欣喜,但又免不了心生疑窦,我不知道应不应该相信王莲生。

在上海这座城市里,滔天而凶猛的水是看不到的。当然,上海有黄浦江,但黄浦江的水是有规则的,黄浦江的沿岸也没有稻田,更不要说死狗和死牛了。我和王莲生初次相遇的和平饭店就在黄浦江边,那里有蓝丝绒和爵士乐,但窗帘半下着。至于天空,不管蓝色、因为大气污染而灰蓝,或者干脆铅灰阴沉,它们都只是背景。在它们的背后,有更强大的背景,比如东方明珠,比如著名而广阔的陆家嘴。

我很难想象王莲生站在湄公河渡船上的情景。但他的那句话还是触动了我。虽然在我的判断里,王莲生和比尔同属于“南美洲”,但我相信,比尔就不会说出这样的话。比尔会对我说“明年跟我去哈瓦那吧”,或者其他一些什么。而即便我真的去了哈瓦那,比尔说出那句话的概率仍然很低。

比尔是清晰的。他的清晰在于,连他自己也分不清自己的上半截与下半截了。

我得承认,我突然有些记挂起王莲生来。

那天下班后,我坐在黑色皮靠椅上发了会儿呆。一个生活优裕、视野广阔,或许还阅尽人间春色的男人,无伤大雅地和你说几句情话——这样的男人太多了,这没什么。我是个上海女人,骨子里很现实的。以现实的盾,抵御虚幻的矛,是件绰绰有余的事情。我从来不怕这个,但问题在于:在那柄虚幻的矛的后面,有什么东西,它悄悄地伸了过来——我有点知道那种“药蘑菇”的滋味了。

这时,我的上半截坚定地站了出来。它告诉我说,王莲生是个骗子!但我的下半截对此非常不屑一顾。在这种时刻,下半截因为沉着而宽广,反倒显出了优雅的质地。它没有说话,只是轻轻一笑。

下半截的这种姿态,突然让我想起了王莲生信里的一句话:“在这种非洲热带的雨季里,连马群看起来都是淡蓝色的。”

我觉得有点莫名其妙,但也隐约感到了兴奋。

5

我再次见到王莲生时,他对我说的第一件事,竟然是有关芬兰的红灯区。

四年没见,王莲生几乎看不出变化。他用欧洲人的方式拥抱了我,代替四年前的颌首致意。他在我耳边说了句:“很想你。”换下四年前关于美国大妞的解释。因为是单独见面,所以当然由王莲生买单。他周到地为我推门、挪椅子,并且眼睛发亮地盯着我看。

我穿了旗袍。知道王莲生回来,特意赶做的。为了赴这个约会,白天我就穿了旗袍去上班。灰蓝绸缎在黑色皮椅上伸展开,有水的光泽。“南美洲”比尔走过来时,眼睛突然也亮了亮。

他朝我笑笑,还耸耸肩膀。

要是上半截和下半截实现统一,我想,我和比尔的关系,可能就远非现在这样了。他甚至根本无需暗示什么——用“南美洲”的方式,“查理的天使”,很可能摇身一变成“比尔的宝贝”。我倒是真看过几个这样的宝贝,最终成为比尔南美洲之旅里的奇丽光影。可惜,没有一个能定格下来。

不过,比尔向我耸肩微笑时,我还是听到了空气里飘浮着的一个声音:“明年,跟我去哈瓦那吧。”

那天,我和王莲生聊天的咖啡座里放着爵士。在上海不难找到这样的地方,人影憧憧、气息混浊,当然,还带着些伤感。

太阳升起前忧郁向我袭来

我泪水汪汪

太阳升起前忧郁向我袭来

我泪水汪汪

我不喜欢这种情感

它令人多么悲伤

王莲生坐在我的对面，微微笑着。现在从王莲生脸上，一点看不出信上写的那种孤独了。后来他点了一支烟，点烟的时候，他顺带说了句：“你一点没变”。说这话的时候，他没看我，十拿九稳的样子，好像我一直就活在他后脑勺那里，不需要再作任何论证。

后来王莲生就讲到了芬兰的事情。他说，他对芬兰印象最深的，一个是芬兰的森林，还有一个，就是它的红灯区。王莲生建议我有机会一定要去欧洲看看。

“博物馆和街上的女人都很有风格。”王莲生说。他说他在芬兰住的地方，走10分钟就是森林了。里面很静，满地的树叶，还有很亮的湖，真的像镜子一样。王莲生说他经常一个人去林子里。

王莲生还说，另一个他经常去的地方，就是芬兰的红灯区了。他说，其实也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红灯区。倒类似于商店橱窗，有很多个，一个个排开着。很大的落地玻璃，里面打着灯光，每个都不一样。冷色光、暖色光，或者冷暖交织，女人就站在里面。站，或者坐，摆出各种姿式，希望路过的男人能多看上几眼。

王莲生说，有一次他看到个打紫光的，里面的女人穿着紫色三点式，也不说话，坐着，就那样看着你，特别鬼魅。

“我给迷住了。”王莲生说。王莲生说他一点都不觉得那是个妓女，只觉得很远，而且神秘、迷幻，就像森林里的那面湖水一样。他说那天恰好和女友一起逛街，走过那个街区后，女友突然说，她还想去看看，再看看那个穿紫色三点式的女人，她说她觉得那女人美，特

别美。

我有点相信王莲生说的这句话。他说：“因为这句话，那时候我特别喜欢这个女朋友。”我觉得这话就像王莲生说的。这种事情，他做得出来，这种事情就应该是他做的。一边在芬兰的街区和森林里闲逛，一边写信告诉我说，他感到孤独，并且想起了我。

那天我是一个人回家的，我坚持着没让王莲生送，他略微有些难堪，脸上的表情很复杂。他试探着问了句：“生气了？”我没回答他。沉默了一会儿，他看了我一眼，又说：“明天我打电话给你。”

6

第二天早上，我主动打了电话给王莲生。

我后悔了大半夜。其实那天出租车刚一开动，我在反光镜里看到了站在路边的王莲生，很多车从他身边开过，唰唰的，像一根根钢筋混凝土拉成的线。王莲生就站在线与线的当中，还是像四年前那样，两手背后。

其实那时候我就已经后悔了，我还差点叫出声来，差点让司机把车停住，倒回去。然后，就像四年前那样，让王莲生坐在我的身边。

当然，后来我没有叫。车子坚定地跑动起来，在上海街头拉出又一根硬梆梆的线条。

我觉得自己刚才有些失态了。我没理由做这种事情：一个男人对你说“他孤独”，你便认为他与另一个讲“明年跟我去哈瓦那”的男人截然不同。这种事情，简直就是恩将仇报。前几天我去参加个婚礼，有个请来唱歌的歌手坐我身边。这歌手说她经常在婚礼上唱歌，她会唱好多情歌，她说好多女人听了都会掉眼泪，有些结婚的人就会怪她。很煞风景的意思，但也有些不怪。这个戴着金色假发的歌手说，其实真的没什么好怪的，她说要怪只能怪任何人都尝过